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广宇发展

公告编号：2018-031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能集团”），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顺义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义新城”）资金需求，促进其业务发展，拟用自有资金向其有偿提供人民币 80,000 万元财务资助，期限 2 年，利率 5.5%，据此测算，本次交易金额为 88,800 万元（其中应支付的利息为 8,800 万元）。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鲁能集团提供财务资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3、2018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以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周悦刚先生、李景海先生、李斌先生、来维涛先生为本议案所述事项的关联董事，已依法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该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

由于本次关联交易金额、期限、利率均在 2018 年 2 月 28 日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年度关联交易范围内（鲁能集团 2018 年拟向公司及公

司控股子公司有偿新增总额度不超过 170 亿元财务资助，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利率不超过 5.5%)，故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6 年修订）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 2002 年 12 月 12 日

3、注册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三路 14 号

4、法定代表人：刘宇

5、注册资本：200 亿元人民币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7、营业范围：投资于房地产业、清洁能源、制造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综合技术服务业、旅游景区管理业、电力生产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贸易（不含法律法规限制的范围）；企业服务管理；酒店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新能源技术开发；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8、鲁能集团是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9、存在的关联关系

鲁能集团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第十章第一节第 10.1.3 条的相关规定，鲁能集团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10、经查询，鲁能集团非失信责任主体。

11、鲁能集团财务状况

鲁能集团最近一年及一期合并口径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 月末（未经审计）	2017 年末（经审计）
总资产	14,439,225.58	14,369,129.23
总负债	10,695,187.29	10,746,314.35

净资产	3,744,038.29	3,622,814.88
项目	2018 年 1-2 月（未经审计）	2017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02,420.48	3,061,826.25
净利润	90,542.49	237,645.39

三、顺义新城基本情况介绍

1、公司名称：北京顺义新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2 年 09 月 11 日

3、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马坡镇向阳西街 6 号

4、法定代表人：陈维波

5、注册资本：70,000 万元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7、营业范围：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后的商品房；土地开发；从事房地产经纪业务；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企业管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专业承包；城市园林绿化施工；室内装饰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顺义新城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9、存在的关联关系

鲁能集团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顺义新城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第十章第一节第 10.1.3 条的相关规定，鲁能集团与顺义新城构成关联关系。

10、经查询，顺义新城非失信责任主体。

11、顺义新城财务状况

顺义新城最近一年及一期合并口径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 月末（未经审计）	2017 年末（经审计）
总资产	1,146,320.71	1,155,668.87
总负债	943,415.24	971,041.31
净资产	202,905.47	184,627.56
项目	2018 年 1-2 月（未经审计）	2017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75,171.15	496,816.89
净利润	18,277.92	54,122.63

四、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介绍

本次关联交易涉及的标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顺义新城向鲁能集团借款的本金和利息。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顺义新城向鲁能集团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期限 2 年，年利率 5.5%，据此测算，期限内顺义新城向鲁能集团支付利息为人民币 8,800 万元。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借款利率不高于北京地区房地产公司外部融资平均利率。

六、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目前该关联交易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将按要求披露相关进展情况。

七、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顺义新城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与销售，资金需求量大。本次借款将有利于缓解其资金需求，促进其后续房地产业务发展。本次关联交易无需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没有损害公司及子公司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并将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

八、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鲁能集团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957,556.89 万元。

九、董事会意见

本次鲁能集团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定价公允，有利于缓解顺义新

城资金需求，促进其业务发展，可以更好地保证公司的合法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

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的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同意本次交易，同时同意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

公司全资子公司顺义新城向鲁能集团借款用于其正常经营资金需求，有利于其房地产业务的顺利开展和长期发展；同时，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对公司及全体股东有利，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公司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将本次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同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做出的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决议。

十一、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30日